



新阳特纤

NEEQ: 836228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Xinyang Special Fiber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叶兆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继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志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3
第五节	公司治理	34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41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2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新阳特纤	指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玉阳实业	指	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
玉清投资	指	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
兴利贸易	指	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
鸿阳科技	指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材料研发	指	湖北新阳特纤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弘合贸易	指	湖北弘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睿阳科技	指	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质量投资	指	湖北高质量发展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源实业	指	深圳市清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泰年羽	指	青岛中泰年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泰鑫兴	指	上海中泰鑫兴壹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董事会	指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丝束	指	化学纤维纺丝后，由相当多的单股长丝集合成为丝束
醋酸纤维丝束	指	是以醋酸和纤维素为原料经酯化反应制得的人造纤维，该纤维素是从与棉纤维同属一种化学分子成份的木浆纤维素中提炼出来的一种天然物质。经纺丝后，由相当多的单股长丝集合成为丝束。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期、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bei Xinyang Special Fiber Co., Ltd		
	Cinyon		
法定代表人	叶兆清	成立时间	2002 年 10 月 22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玉阳实业、玉清投资、兴利贸易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叶兆清，一致行动人为玉阳实业、玉清投资、兴利贸易、清源实业、叶小波。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纤维制造业（C28）-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C281）-人造纤维(纤维素纤维)制造业（C281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醋酸纤维丝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新阳特纤	证券代码	836228
挂牌时间	2016 年 3 月 2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72,523,636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金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何凌云	联系地址	湖北省当阳市长坂路 333 号
电话	0717-3901186	电子邮箱	hubeixytx@163.com
传真	0717-3281818		
公司办公地址	湖北省当阳市坝陵办事处环城东路 65 号	邮政编码	444105
公司网址	www.hubeixinyang.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00741784586J		
注册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当阳市坝陵办事处坝陵村		

注册资本（元）

172,523,636

注册情况报告 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醋酸纤维市场，主营业务为醋酸纤维丝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旗下四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鸿阳科技、睿阳科技、新材料研发、弘合贸易。鸿阳科技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莱赛尔纤维及其系列产品；睿阳科技年产 3 万吨二醋酸纤维素项目正在建设中，该项目建成后可为公司解决原材料供应问题；弘合贸易、新材料研发系公司为拓展对外贸易及新材料研发在武汉成立的子公司。目前醋酸纤维丝束的销售收入为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

目前，公司销售模式以贸易商买断式销售和直销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关键资源包括供应链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人力资源以及资金。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已获得“干法纺丝闪蒸控制装置及控制方法”、“醋酸纤维卷曲预处理装置、预处理液及预处理方法”及“改善高单旦醋纤丝束成型质量的装置”等共 67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22 项发明专利，处于实质审查的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共 9 项。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湖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湖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公司的商业模式主要通过以下几个生产经营环节加以实现：首先由客户提出需求，并将产品规格参数清单等提供给销售部；第二步公司技术部、生产部等依据客户上述需求出具初步产品方案，双方共同讨论、取得一致意见后，出具报价；第三步公司与客户进一步商讨合作事宜，并取得定单，签订合同；第四步公司生产部、品管部等根据合同要求组织原材料并进行生产；第五步公司采用预收 10%-100% 货款的销售结算方式，客户支付相应预付款后公司开始发货，并向客户提供技术支持等售后服务。公司始终本着“让客户满意度百分之百”的经营理念，从研发、采购、生产及销售等各个环节均贯彻这一理念。企业坚持以科技兴企、科技强企的方针，以科技为先导，通过发展高新技术产品促进企业高速发展，通过满足客户与市场的需求来实现企业经营效益的提升。

(一) 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醋酸纤维丝束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模式。公司产品生产中所需的二醋片、丙酮、助滤剂、钛白粉等为外部采购。产品具体的生产工作主要由生产部、技术部、设备部、品管部、采购部在安全部的安全监督下完成。随着客户对产品质量的要求日益提高，以及公司自身生产管理和差别化销售等方面的需要，生产部、品管部和技术部已联合制定标准，将所有产品分级管理，并针对不同规格的丝束为客户提供特性曲线，产品在关键技术指标均能满足客户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专注于醋酸

纤维丝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醋酸纤维产品。

（二）采购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采购的主材料二醋酸纤维素和木浆粕及辅材料均由采购部牵头，品管部、生产部、财务部共同组成招标投标委员会，对各种材料的分供方进行考察评估后实行招标投标的方式，确定最终供应商进行供应。采购部根据原、辅料使用状况、需求数量、月初制定采购计划报董事长批准后，由公司采购部实施采购，采购价格一直保持稳定，对生产经营有利。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和《采购预算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用以规范供应商选择及采购行为，保证了供应及时性、产品品质稳定性，降低采购成本和采购风险。

（三）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策略。公司技术部、生产部、品管部等部门间建立了畅通的沟通协作机制，将研发、设计、加工紧密联系在一起，联合产学研合作单位，保证研发工作的质量。

（四）销售定价及盈利模式

目前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醋酸纤维丝束的销售。公司为逐步扩大国际市场的市场占有率，通过与多家贸易商进行合作，借助其平台及资源宣传公司产品。积极参与该行业的世界各地的招投标及展会，迅速提高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同时，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多种规格和性能的产品，紧跟市场的需求对产品不断地推陈出新。公司主要通过自身销售部门进行供应链管理服务的营销推广。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后至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1、2021年依据《省经信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0年全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鄂经信办函[2020]39号）文件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p> <p>2、2022年依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2022年新一批及通过复核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的通知》（国知发运函[2022]160号文件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有效期：三</p>

年。

3、2022 年依据《省经信厅关于印发 2022 年湖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名单的通知》（鄂经信产业函[2023]5 号）文件被确定为湖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

4、2023 年根据工信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工信部企业〔2022〕63 号）和《省经信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北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鄂经信办企业〔2022〕17 号）文件，子公司鸿阳科技被认定为“湖北省创新型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5、根据湖北省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公司被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42000686。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54,054,059.64	636,720,752.45	2.72%
毛利率%	48.85%	49.8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416,780.82	188,301,760.83	26.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5,764,033.55	190,194,853.63	23.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2.33%	63.7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2.10%	64.37%	-
基本每股收益	1.38	1.09	26.6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83,566,877.52	953,140,622.99	13.68%
负债总计	449,715,062.38	446,516,747.85	0.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3,851,815.14	506,623,875.14	25.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67	2.94	24.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36%	39.9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50%	46.85%	-
流动比率	87.32%	128.83%	-
利息保障倍数	74.85	38.4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17,456.34	316,657,742.08	-53.13%
应收账款周转率	-	78.56	-
存货周转率	3.53	6.04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68%	68.2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2%	107.70%	-
净利润增长率%	26.08%	694.5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63,676,097.33	15.11%	409,181,367.71	42.93%	-6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存货	118,665,965.82	10.95%	68,583,913.88	7.20%	73.02%
固定资产	184,299,017.02	17.01%	147,822,429.81	15.51%	24.68%
在建工程	461,320,113.37	42.57%	140,012,064.48	14.69%	229.49%
无形资产	55,184,287.63	5.09%	32,687,162.72	3.43%	68.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519,610.34	4.20%	100,986,896.92	10.60%	-54.93%
短期借款	145,127,291.66	13.39%	116,620,461.11	12.24%	24.44%
应付账款	56,937,744.58	5.25%	14,990,864.41	1.57%	279.82%
合同负债	33,426,772.43	3.08%	68,076,958.66	7.14%	-50.90%
其他应付款	68,477,724.09	6.32%	115,271,698.28	12.09%	-40.59%
长期借款	31,163,752.76	2.88%	0	-	100.00%
盈余公积	58,862,456.95	5.43%	34,159,999.94	3.58%	72.31%
未分配利润	260,244,669.05	24.02%	159,670,708.64	16.75%	62.9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16,367.61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40,918.14 万元减少 24,550.53 万元，下降幅度为 60%，系报告期新阳特纤二醋酸纤维丝束扩建项目、子公司睿阳科技二醋片项目投入及年度权益分红所致；

2、报告期末存货余额为 11,866.60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6,858.39 万元增加 5,008.21 万元，上涨幅度为 73.02%，系报告期末醋酸产品库存较年初增加，及为睿阳项目投产准备材料所致；

3、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余额为 18,429.90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14,782.24 万元增加 3,647.66 万元，上涨幅度为 24.68%，主要是因为醋酸丝束扩建项目转固所致；

4、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46,132.01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14,001.21 万元增加 32,130.80 万元，上涨幅度为 229.49%；系报告期子公司睿阳科技二醋片项目投入所致；

5、报告期末无形资产余额为 5,518.43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3,268.72 万元增加 2,249.71 万元，系子公司睿阳项目购买土地及技术所致；

6、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 4,551.96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10,098.69 万元减少 5,546.73 万元，下降幅度为 54.93%，系报告期原支付项目款在项目施工期间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7、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 14,512.73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11,662.05 万元增加 2,850.68 万元，下降幅度为 24.44%，系报告期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8、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为 5,693.77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1,499.09 万元增加 4,194.69 万元，上涨幅度为 279.82%，主要系新阳特纤二醋酸纤维丝束扩建项目新增应付设备款及睿阳项目工程应付款增加所致；

9、报告期内合同负债余额为 3,342.68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6,807.70 万元减少 3,465.02 万元，下降幅度为 50.90%；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6,847.77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11,527.17 万元减少 4,679.40 万元，下降幅度为 40.59%，系报告期出口商品抵销货款所致。

10、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余额为 3,116.38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0 增加 3,116.38 万元，上涨幅度为 100%，系增加睿阳项目贷款所致；

11、报告期末盈余公积余额为 5,886.25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3,416.00 万元增加 2,470.25 万元，上涨幅度为 72.31%，系报告期实现利润提取所致；

12、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6,024.47 万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15,967.07 万元增加 10,057.40 万元，上涨幅度为 62.99%，系报告期实现利润及分红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654,054,059.64	-	636,720,752.45	-	2.72%
营业成本	334,579,455.66	51.15%	319,603,427.31	50.20%	4.69%

毛利率%	48.85%	-	49.80%	-	-
税金及附加	3,655,051.31	0.56%	2,566,408.06	0.40%	42.42%
销售费用	1,290,994.36	0.20%	2,069,214.21	0.32%	-37.61%
管理费用	15,170,207.79	2.32%	15,881,557.59	2.49%	-4.48%
研发费用	23,915,468.71	3.66%	22,061,136.96	3.46%	8.41%
财务费用	-2,439,836.95	-0.37%	4,541,348.91	0.71%	-153.72%
其他收益	2,371,487.44	0.36%	4,467,164.71	0.70%	-46.91%
投资收益	803,126.33	0.12%			100%
信用减值损失	-3,415,706.83	-0.52%	1,138,838.52	0.18%	-399.93%
资产减值损失	-2,677,187.79	-0.41%	-41,178,690.01	-6.47%	-93.50%
资产处置收益	230,775.34	0.04%	237,643.41	0.04%	-2.89%
营业外收入	95,704.52	0.01%	202,795.10	0.03%	-52.81%
营业外支出	475,255.70	0.07%	6,155,651.15	0.97%	-92.28%
所得税费用	37,398,881.25	5.72%	40,407,999.16	6.35%	-7.45%
利润总额	274,815,662.07	42.02%	228,709,759.99	35.92%	20.16%
净利润	237,416,780.82	36.30%	188,301,760.83	29.57%	26.0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p>1、报告期税金及附加 365.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8.865 万元，上涨幅度为 42.42%，系公司免抵税额增加导致附加税增加所致；</p> <p>2、报告期销售费用 129.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7.82 万元，下降幅度为 37.61%，系报告期客户较稳定使得销售部门发生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以及年度销售业绩考核年度奖金下降所致；</p> <p>3、报告期财务费用-243.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98.12 万元，下降幅度为 153.72%，主要系汇兑收益增加及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p> <p>4、报告期投资收益 80.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0.31 万元，上涨幅度为 100%，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产生的收益所致；</p> <p>5、报告期信用减值为-341.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55.45 万元，下降幅度为 399.93%，系其他应收款增加导致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p> <p>6、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为-267.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850.15 万元，下降幅度为 93.50%，主要系上年末对鸿阳一期资产长期亏损而计提减值准备所致。</p>
--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52,679,851.73	636,450,060.23	2.55%
其他业务收入	1,374,207.91	270,692.22	407.66%
主营业务成本	334,235,955.06	319,464,755.17	4.62%

其他业务成本	343,500.60	138,672.14	147.71%
--------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醋酸长丝	650,250,600.15	330,818,971.88	49.12%	3.67%	9.55%	-2.73%
莱赛尔纤维	2,429,251.58	3,416,983.18	-40.66%	-73.58%	-80.48%	-49.41%
合计	652,679,851.73	334,235,955.06	48.79%	2.55%	4.62%	-1.01%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收入稳定，无重大变动。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ZL PACKAGING CO., LIMITED	123,868,962.25	18.94%	否
2	ANDA MASTERBATCH (GROUP) CO., LIMITED	95,489,133.27	14.60%	否
3	SHAMLAN FZE	44,375,720.31	6.78%	否
4	TIANDI INTERNATIONAL TRADE (HK) LIMITED	43,193,519.78	6.60%	否
5	HUBEI YIHE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40,246,900.25	6.15%	否
合计		347,174,235.86	53.07%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韩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62,139,705.93	46.58%	否
2	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	131,351,893.85	37.73%	是
3	丹东市集生贸易有限公司	6,486,769.91	1.86%	否
4	西咸新区远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4,222,079.65	1.21%	否

5	上海赛林达商贸有限公司	3,958,659.82	1.14%	否
合计		308,159,109.16	88.52%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17,456.34	316,657,742.08	-53.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738,412.87	-144,140,087.32	-125.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36,850.57	103,400,355.28	-158.64%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1.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3.13%，主要是发生销售业务时用原保证金抵消货款所致；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573.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5.99%，主要是报告期新阳特纤二醋酸纤维丝束扩建项目、子公司睿阳科技二醋片项目投入所致；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063.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8.6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银行借款增加及年度分红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	控股子公司	莱赛尔纤维	169,600,000	194,750,318.66	175,484,128.51	9,070,203.66	- 5,869,851.46

有限公司						
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醋酸纤维素	300,000,000	409,984,430.18	322,138,335.10	0 - 2,851,625.46
湖北新阳特纤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研发	1,000,000	281,587.81	281,587.81	-718,412.19
湖北弘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国际贸易	1,000,000	10,080,825.72	-67,900.17	9,796,738.49 -167,900.17

司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0	0	不存在
合计	-	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环保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作为生产型企业，所生产产品属于化学纤维制品，生产过程中将产生部分废水、废气、废渣，若不加以治理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的污染，虽然公司目前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现行环保标准，但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要求和标准不断提高，将对公司的环保治理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可能面临更多的环保投资支出风险。
2、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出口欧洲、东南亚、南亚、非洲等国家和地区，大部分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由于汇率的波动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公司的出口收入受汇率影响而发生变动

	的风险。
3、出口国家或地区政治、经济环境及贸易政策变动风险	<p>作为出口型企业，公司产品目前远销欧洲、东南亚、南亚、非洲等国家和地区。当前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频繁，各地区贸易保护主义时有抬头。因此，若公司不能积极主动调研市场信息、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实现销售区域的多元化，出口地政治、经济环境及贸易政策的变动可能给公司外销带来一定风险。</p>
4、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叶兆清，其通过玉阳实业、玉清投资、兴利贸易、清源实业间接控制公司 77.63% 的股份，若实际控人利用其地位和职务，通过影响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的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风险。</p>
5、市场需求及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p>醋酸纤维行业受下游行业市场影响较大。下游行业市场波动及宏观政策的变化将影响到对醋酸纤维的需求量，因此，存在市场需求及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p>
6、出口退税政策变动的风险	<p>目前，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用于出口，报告期公司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为 1,950.88 万元。公司目前享受 13% 的出口退税率，如果未来公司产品的出口退税率降低，将可能会对公司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出口退税政策变动的风险。</p>
7、公司业绩波动风险	<p>由于产品市场行情变化，公司产品市场价格也随之变化，如未来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价格下降，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的影 响。若公司不能通过采取加大研发推广力度、改善产品结构等多种措施来提升产品附加值，公司业绩将面临一定的波动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1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0	19,500,000	0	2023年12月28日	2024年12月2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700,000	6,700,000	0	2021年12月7日	2024年6月6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0	2022年9月8日	2025年9月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420,500	4,420,500	0	2022年10月8日	2024年10月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	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24年8月15日	2029年8月1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合计	-	238,620,500	238,620,500	200,00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1、2023年1月19日，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当阳农村商业银行签订12个月的保证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万元。担保方式为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保证额为1,000.00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当农商营业部2023-036-01号、当农商营业部2023-036-02号；该合同报告期已履行完毕。

2、2021年12月7日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远东宏信普惠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30个月的融资租赁合同，借款金额为670万元，由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叶兆清、叶小波、张凌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蒸发设备作为抵押。该合同报告期已履行完毕。

3、2022年8月31日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上银融资租赁（中国）有限责任公司签订36个月的融资租赁合同，借款金额为800.00万元，由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及叶兆清、叶小波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以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台纺丝机及32台喷丝板设备作为抵押。该合同报告期已履行完毕。

4、2022年9月20日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和运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24个月的融资租赁合同，借款金额为442.05万元，由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以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台水洗机设备作为抵押。该合同报告期已履行完毕。

5、2024年8月15日，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当阳支行签订了60个月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担保人为叶兆清，叶小波，张凌云，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陈明玉，担保合同编号分别为鄂银宜昌（当阳）固借2024073101保01、鄂银宜昌（当阳）固借2024073101保02、鄂银宜昌（当阳）固借2024073101保03、鄂银宜昌（当阳）固借2024073101保04、鄂银宜昌（当阳）固借2024073101个保01、鄂银宜昌（当阳）固借2024073101个保02；抵押物为不动产证-鄂（2024）当阳市不动立权第0004137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420582202400029、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120582202403141099、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42058220240313119，抵押合同编号为鄂银宜昌（当阳）固借2024073101抵01、鄂银宜昌（当阳）固借2024073101抵02。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238,620,500	20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提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13,500,000.00	131,351,893.85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交易是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合理确定。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和资产状况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0月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10月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0月1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什么和承诺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告期内，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质押	35,576,398.20	3.28%	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抵押	50,067,604.38	4.62%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抵押	48,241,529.88	4.45%	银行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抵押	314,328,563.53	29.01%	银行借款抵押
总计	-	-	448,214,095.99	41.3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部分资产抵（质）押借款是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项目需要，对公司产生积极作用。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71,365,286	99.33%	143,256	171,508,542	99.4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4,068,600	77.71%	136,900	133,931,700	77.63%	
	董事、监事、高管	258,313	0.15%	6,559,400	6,817,713	3.95%	
	核心员工	1,690,800	0.98%	-447,995	1,242,805	0.72%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58,350	0.67%	-143,256	1,015,094	0.5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1,102,350	0.64%	87,256	1,015,094	0.5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72,523,636	-	0	172,523,636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当阳市玉阳实	67,319,000	0	67,319,000	39.0202%	0	67,319,000	0	0

业有限公司									
当阳清投资有限公司	48,020,000	0	48,020,000	27.8339%	0	48,020,000	0	0	
当阳市兴贸易有限公司	12,129,600	-136,900	11,992,700	6.9513%	0	11,992,700	0	0	
北京洪泰同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高质量发展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24,009	0	9,324,009	5.4045%	0	9,324,009	0	0	
叶兆清	0	6,600,000	6,600,000	3.8256%	0	6,600,000	0	0	
张席正德	4,200,000	0	4,200,000	2.4344%	0	4,200,000	0	0	
喻娟	2,068,792	33,500	2,102,292	1.2186%	0	2,102,292	0	0	
陈晓平	1,750,000	0	1,750,000	1.0144%	0	1,750,000	0	0	
张红梅	1,400,000	0	1,400,000	0.8115%	0	1,400,000	0	0	
周伟标	1,400,000	0	1,400,000	0.8115%	0	1,400,000	0	0	

杜长喜	1,400,000	0	1,400,000	0.8115%	0	1,400,000	0	0
孔英姿	1,400,000	0	1,400,000	0.8115%	0	1,400,000	0	0
合计	150,411,401	6,496,600	156,908,001	90.9489%	0	156,908,001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法人股东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是关联方，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叶兆清。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由玉阳实业、玉清投资、兴利贸易、清源实业变更为玉阳实业、玉清投资、兴利贸易。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是否涉及发行上市、财务业绩等对赌事项

√是 □否

对赌目标	对赌期间	补偿方式
发行上市	2023年-合格上市	股份回购

详细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与高质量投资、中泰年羽、中泰鑫兴签署了以公司发行上市、财务业绩为目标的含有股份回购等对赌事项的相关条款。情况如下：

一、高质量基金及相关情况

.....

第8条 业绩承诺与补偿

8.1 共同保证方共同且连带地承诺，其将促使目标公司应实现以下经营目标：

(1)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5,000 万元，前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为准；且

(2)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7,000 万元，前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为准。

8.2 各方同意，目标公司实际完成的净利润按以下方式确认：

(1) 由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在下一年度的 6 月 30 日之前，完成对目标公司上年度经营财务状况的审计，并向目标公司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目标公司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方提供审计报告扫描件；

(2) 审计报告将作为确认目标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最终依据，审计费用应由目标公司支付。

8.3 业绩补偿金额的计算：

(1) 各方同意，目标公司实际完成 2023 年度净利润低于承诺利润 80%的，在目标公司 2023 年度审计结束后，投资方有权要求共同保证方共同且连带地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向投资方支付相应的业绩补偿金额：

2023 年业绩补偿金额=3,200 万元* (1-2023 年公司经审计净利润/15,000 万元)

若计算得出的业绩补偿金额小于 0，则共同保证方无需进行补偿。

(2) 各方同意，目标公司实际完成 2024 年度净利润低于承诺利润 80%的，在目标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结束后，投资方有权要求共同保证方共同且连带地按照以下公式向投资方支付相应的业绩补偿金额：

2024 年业绩补偿金额=4,800 万元* (1-2024 年公司经审计净利润/17,000 万元)

若计算得出的业绩补偿金额小于 0，则共同保证方无需进行补偿。”

8.4 按照上述约定，当共同保证方向投资方支付补偿时，投资方有权要求共同保证方以合法取得的现金或以共同保证方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进行支付；此外，投资方有权直接扣抵目标公司对共同保证方的应付分红款，直至未付的业绩补偿金额全部扣抵完毕。股份补偿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当期已补偿金额)/本次交易目标公司发行的股份价格或按照第 6.2 条调整后的每股新价格 (如有)。

8.5 各方同意，依第 8.3 条之约定进行支付现金补偿的，应在第 8.2 条规定的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 个月内支付完毕；如以股份补偿的，应在第 8.2 条规定的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 个月内办理完毕股份转让的变更登记手续 (以补偿股份已经在股转系统完成登记至投资方的手续为准)。各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拖延、阻碍或拒绝该等补偿支付。否则共同保证方应当自补偿金额确定之日起，

以当期未付补偿金额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0.05%）向投资方支付违约金。共同保证方因为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或者为满足监管要求出具的公开承诺，需要延后向投资方补偿股份的，前述期限相应顺延，该等顺延不视为共同保证方违约。

第9条 股份回购

9.1 在目标公司出现以下任一情况（以下简称“回购事件”）时，投资方（又称“回购权人”）有权向共同保证方（又称“回购义务人”）发出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回购通知”），要求回购义务人共同且连带地按照回购价格（定义见下文）回购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目标公司股份。

9.2 本第9条所述的回购触发事件（以下简称“回购事件”）包括：

(1) 目标公司在2025年6月30日以前未向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合格首次公开发行申报材料的；

(2) 目标公司在2026年6月30日以前未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的；

(3) 在本次增资资金到位后至2025年6月30日之间的任何时间，共同保证方明确表示或以其行为表示（包括但不限于共同保证方在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上就共同保证方上市议案投反对票），其将不会或不能按期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的；

(4) 在投资方持有目标公司股份至目标公司合格首次公开发行前的期间，目标公司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任意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或净利润比上一会计年度下降50%以上；

(5) 目标公司2023年、2024年任一年经审计扣非税后净利润未达到业绩承诺指标的80%；

(6) 在目标公司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之前目标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投资方同意的除外）；

(7) 集团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投资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8) 集团公司缺少必要的业务资质导致合格首次公开发行存在实质障碍；

(9) 上市保荐机构主动放弃辅导，或集团公司更换上市保荐机构，且经投资方判断与公司缺少关键资质存在上市实质障碍有关；

(10) 集团公司因核心技术以及知识产权存在权属纠纷导致合格首次公开发行存在实质障碍；

(11) 因集团公司股份权属不清晰导致上市存在实质障碍；

(12) 其他投资方或者其他目标公司股东要求目标公司或者共同保证方回购其股份的；

(13) 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或发行新股（包括任何可以转换为公司注册资本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可转换为公司股份的任何证券票据）或发生共同保证方所控制的股份转让每股新价格低于每股原

价格：

(14) 集团公司建设和运营醋片厂使用的技术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或者因与第三方发生知识产权纠纷导致醋片厂无法开展业务或者对目标公司上市造成实质性障碍的；

(15) 集团公司发生损害集团公司利益的或者对目标公司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关联交易。

9.3 目标公司的股份回购价格按以下方式计算：股份回购价格= 投资方本次认购股份对应的认购价格 * [(1+年复合赎回内部收益率)^{期限（单位：年）}] - 已获得的现金红利 - 已获得的业绩补偿金额 + 已宣布但尚未发放的股息、红利。年复合赎回内部收益率为 8%。“期限”等于投资方届时所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所对应的认购价款的实际支付之日起至投资方收到回购价格之日的实际天天数 ÷ 365。

9.4 当出现本补充协议第 9.2 条约定的情形时，各投资方有权向共同保证方发出股份回购通知书，共同保证方在收到书面通知之日后 30 日内由回购义务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与投资方签署回购协议，协议后 90 日内一次性实施履行回购义务，超 90 日后每日按未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0.05%）计算迟延履行违约金。

9.5 若共同保证方在投资方提出回购要求后逾期不能全部履行回购义务，投资方有权要求共同保证方推动目标公司在有关回购价款支付期限届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进行留存利润分配，共同保证方应当向公司提供经投资方认可的银行账户用于接收留存利润分配额，共同保证方应当在该等账户收到留存利润分配额后立即将该等留存利润分配额中相当于回购价款之金额支付给投资方，共同保证方确保在前述留存利润分配额支付给投资方之前，不对该等留存利润分配额做其他处置并将配合投资方采取必要的措施（如需），并放弃就此项支付提出撤销、确认无效、要求补偿或赔偿等任何权利。

9.6 共同保证方履行完毕回购义务后，投资方应当配合共同保证方完成被回购股份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在回购义务人履行完毕本条之回购义务前，投资方仍就其持有的本次发行股份享有中国法律和交易文件项下完全的股东权利，且投资方在此期间仍有权根据本协议向目标公司的董事会提名一（1）名董事。”

二、中泰年羽、中泰鑫兴及相关情况

.....

第 8 条 业绩承诺与补偿

8.1 共同保证方共同且连带地承诺，其将促使目标公司应实现以下经营目标：

(1)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5,000 万元，前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为

准；且

(1)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8,000 万元，前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为

准；且

(2)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1,000 万元，前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为

准；如因申报 IPO 原因，该年对赌可豁免。

8.2 各方同意，目标公司实际完成的净利润按以下方式确认：

(1) 由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在下一年度的 6 月 30 日之前，完成对目标公司上年度经营财务状况的审计，并向目标公司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目标公司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方提供审计报告扫描件；

(2) 审计报告将作为确认目标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最终依据，审计费用应由目标公司支付。

8.3 业绩补偿金额的计算：

(1) 各方同意，目标公司实际完成 2023 年度净利润低于承诺利润 80%的，在目标公司 2023 年度审计结束后，投资方有权要求共同保证方共同且连带地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向投资方支付相应的业绩补偿金额：

2023 年业绩补偿金额=11,999,996.58 元* (1-2023 年公司经审计净利润/150,000,000.00 元)

若计算得出的业绩补偿金额小于 0，则共同保证方无需进行补偿。

(2) 各方同意，目标公司实际完成 2024 年度净利润低于承诺利润 80%的，在目标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结束后，投资方有权要求共同保证方共同且连带地按照以下公式向投资方支付相应的业绩补偿金额：

2024 年业绩补偿金额=11,999,996.58 元* (1-2024 年公司经审计净利润/180,000,000.00 元)

若计算得出的业绩补偿金额小于 0，则共同保证方无需进行补偿。

(3) 各方同意，目标公司实际完成 2025 年度净利润低于承诺利润 80%的，在目标公司 2025 年度审计结束后，投资方有权要求共同保证方共同且连带地按照以下公式向投资方支付相应的业绩补偿金额：

2025 年业绩补偿金额=11,999,996.58 元* (1-2024 年公司经审计净利润/210,000,000.00 元)

若计算得出的业绩补偿金额小于 0，则共同保证方无需进行补偿。

各方同意，上述三年业绩补偿金额合计不大于认购金额，如已支付的业绩补偿金额等于认购金额，超出部分不再支付。

8.4 按照上述约定，当共同保证方向投资方支付补偿时，投资方有权要求共同保证方以合法取得

的现金或以共同保证方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进行支付；此外，投资方有权直接扣抵目标公司对共同保证方的应付分红款，直至未付的业绩补偿金额全部扣抵完毕。股份补偿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当期已补偿金额)/本次交易目标公司发行的股份价格或按照第 6.2 条调整后的每股新价格（如有）。

8.5 各方同意，依第 8.3 条之约定进行支付现金补偿的，应在第 8.2 条规定的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 个月内支付完毕；如以股份补偿的，应在第 8.2 条规定的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 个月内办理完毕股份转让的变更登记手续（以补偿股份已经在股转系统完成登记至投资方的手续为准）。各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拖延、阻碍或拒绝该等补偿支付。否则共同保证方应当自补偿金额确定之日起，以当期未付补偿金额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0.05%）向投资方支付违约金。共同保证方因为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或者为满足监管要求出具的公开承诺，需要延后向投资方补偿股份的，前述期限相应顺延，该等顺延不视为共同保证方违约。

第 9 条 股份回购

9.1 在目标公司出现以下任一情况（以下简称“回购事件”）时，投资方（又称“回购权人”）有权向共同保证方（又称“回购义务人”）发出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回购通知”），要求回购义务人共同且连带地按照回购价格（定义见下文）回购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目标公司股份。

9.2 本第 9 条所述的回购触发事件（以下简称“回购事件”）包括：

(1) 目标公司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以前未向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合格首次公开发行申报材料的；

(2) 目标公司在 2026 年 6 月 30 日以前未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的；

(3) 在本次增资资金到位后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间的任何时间，共同保证方明确表示或以其行为表示（包括但不限于共同保证方在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上就共同保证方上市议案投反对票），其将不会或不能按期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的；

(4) 在投资方持有目标公司股份至目标公司合格首次公开发行前的期间，目标公司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任意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或扣非归母净利润比上一会计年度下降 50%以上；

(5) 在目标公司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之前目标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投资方同意的除外）；

(6) 集团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投资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7) 集团公司缺少必要的业务资质导致合格首次公开发行存在实质障碍；

(8) 上市保荐机构主动放弃辅导，或集团公司更换上市保荐机构，且经投资方判断与公司缺少关键资质存在上市实质障碍有关；

(9) 集团公司因核心技术以及知识产权存在权属纠纷导致合格首次公开发行存在实质障碍；

(10) 因集团公司股份权属不清晰导致上市存在实质障碍；

(11) 其他投资方或者其他目标公司股东要求目标公司或者共同保证方回购其股份的；

(12) 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或发行新股（包括任何可以转换为公司注册资本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可转换为公司股份的任何证券票据）或发生共同保证方所控制的股份转让每股新价格低于每股原价格；

(13) 集团公司建设和运营醋片厂使用的技术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或者因与第三方发生知识产权纠纷导致醋片厂无法开展业务或者对目标公司上市造成实质性障碍的；

(14) 集团公司发生损害集团公司利益的或者对目标公司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关联交易。

9.3 目标公司的股份回购价格按以下方式计算：股份回购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对应的认购价格 * $[(1+\text{年复合赎回内部收益率})^{\text{期限}} - 1]$ - 已获得的现金红利 - 已获得的业绩补偿金额 + 已宣布但尚未发放的股息、红利。年复合赎回内部收益率为 8%。“期限”等于投资方届时所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所对应的认购价款的实际支付之日起至投资方收到回购价格之日的实际天天数 \div 365。

9.4 当出现本补充协议第 9.2 条约定的情形时，各投资方有权向共同保证方发出股份回购通知书，共同保证方在收到书面通知之日后 30 日内由回购义务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与投资方签署回购协议，协议后 90 日内一次性实施履行回购义务，超 90 日后每日按未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0.05%）计算迟延履行违约金。

上述内容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披露前述公告；于 2023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披露前述公告。除上述尚在履行的对赌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赌事项涉及的其他特殊权利条款。对赌条款等特殊权利条款的终止及履行过程中不存在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 况报告 书披露 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 金额	是否变 更募集 资金用 途	变更用 途情况	变更用 途的募 集资金 金额	变更用 途是否 履行必 要决策 程序
1	2024年 1月8日	154,127,663.88	154,127,996.88	否	不适用	0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2023年12月11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2023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出具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3]第103004号）。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于2024年12月13日将全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完成。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内容已于2024年12月17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24-092）。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24年5月6日	6.5	0	0
合计	6.5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2024 年 5 月 10 日，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 披露了《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至此 2023 年利润分配全部实施完毕。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8	0	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叶兆清	董事长	男	1944年12月	2024年11月9日	2027年11月8日	0	6,600,000	6,600,000	3.8256%
叶小波	董事、总经理	男	1975年1月	2024年11月9日	2027年11月8日	336,000	0	336,000	0.1948%
黄继德	董事、财务总监	男	1979年8月	2024年11月9日	2027年11月8日	118,500	0	118,500	0.0687%
邓虹	董事	女	1980年8月	2024年11月9日	2027年11月8日	74,814	0	74,814	0.0434%
唐林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0年4月	2024年11月9日	2027年11月8日	86,949	0	86,949	0.0504%
王欣	董事	女	1977年7月	2024年11月9日	2027年11月8日	58,275	24,818	83,093	0.0482%

许强	监事会主席	男	1991年5月	2024年11月9日	2027年11月8日	0	0	0	0.00%
尚建华	监事	男	1969年10月	2024年11月9日	2027年11月8日	99,401	-22,850	76,551	0.0444%
严冰霜	监事	女	1987年7月	2024年11月9日	2027年11月8日	0	0	0	0.00%
何凌云	董事会秘书	女	1979年3月	2024年11月9日	2027年11月8日	483,199	-120,799	362,400	0.2101%
冯明华	副总经理	男	1972年5月	2024年11月9日	2027年11月8日	71,500	0	71,500	0.041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总经理叶小波系董事长叶兆清之长子、董事邓虹系董事长叶兆清之妹妹的儿媳，除前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苏志梅	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严冰霜	无	新任	监事	
王欣	无	新任	董事	投资机构派驻董事
李峰	无	离任	无	2024年内曾担任董事，因个人原因离职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王欣，女，1977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央财经大学投资经济系投资专业。2005年-2022

年就职于 New Horizon Capital、Rediview Capital(鸿为资本)及若干联营公司，负责投资业务；历任分析师、投资经理、高级经理、副总裁、董事、执行董事、合伙人及 管理合伙人；2022 年 11 月底至今，就职洪泰基金担任首席执行官。

严冰霜，女，198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9 年毕业于武汉科技大学城市学院财务管理专业，学历大学本科。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3 月在信泰光学（深圳）有限公司任职，担任生产计划与管理工 作；2012 年 4 月-2013 年 10 月在上海思弋工业产品设计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出纳；2014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会计。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35	1	5	31
技术人员	28	0	2	26
财务人员	10	4	0	14
市场采购及销售 人员	10	1	2	9
质量检测人员	15	15	0	30
生产人员	109	79	5	176
员工总计	207	100	14	28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3
本科	15	20
专科	41	62
专科以下	150	201
员工总计	207	28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培训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新员工进入公司后会统一进行新员工岗前培训，主要包括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企业文化、产品介绍，安全质量财务等基本知识，进入部门后会进行岗位培训，熟悉公司制度和流程。公司各部门定期组织内部培训，进行专业知识及岗位职责学习。此外，公司会不定期邀

请外部讲师来公司组织培训，为中高层领导干部组织管理培训及业务培训等。

2、员工薪酬政策

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加班工资和年终奖等。公司建立了《员工手册》等有关制度。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并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张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725,800	-221,992	503,808
颜青	离职	核心员工	84,000	-29,000	55,000
周全林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12,000	0	112,000
冯艳洲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4,000	-14,000	70,000
王念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25,000	-10,000	115,000
李新亮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12,000	0	112,000
李腾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4,000	-8,000	76,000
邹雨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4,000	0	84,000
胡志钢	离职	核心员工	140,000	0	140,000
张大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40,000	0	140,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胡志钢因达到退休年龄，已办理退休；颜青因个人原因离职；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

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分别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1） 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醋酸纤维丝束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设有独立的业务部门负责业务运作。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015年10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 资产独立性

公司由当阳市新阳化纤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设立后，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公司设立后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具有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厂房、机器设备，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专利技术及相关资质。报告期内，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实际控制人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员工的人事、工资、社保等均由公司独立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全职，并只在公司领取薪酬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有专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

（5）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法构建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运作体系，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建立了完整、高效的组织结构，设置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业务部门和职能部门，各部门各司其职，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制度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从会计人员、财务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四个方面完善和执行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拟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议案》实行累计投票制，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24-060）。

2024年11月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实行累计投票制，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24-082）。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 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 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5CDAA9B0027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1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汪孝东 彭欣欣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30

审计报告

XYZH/2025CDAA9B0027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阳特纤”）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阳特纤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阳特纤，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阳特纤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阳特纤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阳特纤、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阳特纤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阳特纤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

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阳特纤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阳特纤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63,676,097.33	409,181,367.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2	2,848,099.90	40,410,307.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3	3,531,340.19	97,910.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4	118,665,965.82	68,583,913.8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5		699,6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43,691,419.52	8,618,314.79
流动资产合计		332,412,922.76	527,591,413.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7		8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184,299,017.02	147,822,429.81
在建工程	五、9	461,320,113.37	140,012,064.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55,184,287.63	32,687,162.7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4,830,926.40	3,240,655.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45,519,610.34	100,986,896.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1,153,954.76	425,549,209.01
资产总计		1,083,566,877.52	953,140,622.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145,127,291.66	116,620,46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4	64,999,480.70	68,726,000.00
应付账款	五、15	56,937,744.58	14,990,864.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6	33,426,772.43	68,076,958.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3,349,503.41	5,112,774.75
应交税费	五、18	8,290,524.88	16,416,744.94
其他应付款	五、19	68,477,724.09	115,271,698.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4,295,6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69,179.03	17,082.45
流动负债合计		380,678,220.78	409,528,184.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2	31,163,752.7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23		1,596,259.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4	37,873,088.84	35,392,304.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036,841.60	36,988,563.25
负债合计		449,715,062.38	446,516,747.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5	172,523,636	172,523,6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6	136,287,582.80	136,287,582.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27	5,933,470.34	3,981,947.76
盈余公积	五、28	58,862,456.95	34,159,999.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9	260,244,669.05	159,670,70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3,851,815.14	506,623,875.1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3,851,815.14	506,623,875.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3,566,877.52	953,140,622.99

法定代表人：叶兆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继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志梅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869,397.82	325,359,04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108,939.90	40,256,565.67
其他应收款	十七、1	1,203,637.76	7,475,247.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7,681,001.08	62,230,273.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31,158.13	8,161,848.17
流动资产合计		287,194,134.69	443,482,979.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2	591,242,776.16	459,296,072.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4,299,017.02	60,635,848.68
在建工程		125,478.46	1,556,643.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824,367.91	5,293,518.8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53,414.25	9,176,067.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900.00	13,630,610.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6,742,953.80	549,588,762.36
资产总计		1,083,937,088.49	993,071,741.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127,291.66	97,109,19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999,480.70	68,726,000.00
应付账款		8,120,299.73	5,491,923.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259,249.38	67,945,555.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91,423.52	4,318,686.25
应交税费		7,295,882.11	16,273,377.13
其他应付款		78,373,716.09	115,250,897.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9,967,343.19	375,115,634.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775,892.44	21,597,983.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75,892.44	21,597,983.67
负债合计		350,743,235.63	396,713,617.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2,523,636.00	172,523,6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362,128.41	140,362,128.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376,356.59	3,424,834.01
盈余公积		58,862,456.95	34,159,999.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6,069,274.91	245,887,525.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3,193,852.86	596,358,123.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3,937,088.49	993,071,741.5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总收入		654,054,059.64	636,720,752.45

其中：营业收入	五、30	654,054,059.64	636,720,752.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6,171,340.88	366,723,093.04
其中：营业成本	五、30	334,579,455.66	319,603,427.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1	3,655,051.31	2,566,408.06
销售费用	五、32	1,290,994.36	2,069,214.21
管理费用	五、33	15,170,207.79	15,881,557.59
研发费用	五、34	23,915,468.71	22,061,136.96
财务费用	五、35	-2,439,836.95	4,541,348.91
其中：利息费用	五、35	3,721,458.40	6,115,643.03
利息收入	五、35	2,180,160.64	552,806.64
加：其他收益	五、36	2,371,487.44	4,467,164.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803,126.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3,415,706.83	1,138,838.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2,677,187.79	-41,178,690.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230,775.34	237,643.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5,195,213.25	234,662,616.04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95,704.52	202,795.1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475,255.70	6,155,651.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815,662.07	228,709,759.9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37,398,881.25	40,407,999.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416,780.82	188,301,760.8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416,780.82	188,301,760.8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416,780.82	188,301,760.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7,416,780.82	188,301,760.8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7,416,780.82	188,301,760.8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1.38	1.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1.38	1.09

法定代表人：叶兆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继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志梅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3	651,097,544.42	627,519,380.58
减：营业成本	十七、3	331,547,128.39	302,124,947.54
税金及附加		2,785,300.81	1,975,920.90
销售费用		1,173,352.34	1,675,175.80
管理费用		11,592,196.27	11,035,413.92
研发费用		23,915,468.71	19,310,893.27
财务费用		-3,074,817.08	2,046,488.40
其中：利息费用		3,113,597.67	3,623,359.02

利息收入		2,098,374.86	549,234.17
加：其他收益		2,194,180.98	3,247,051.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4	225,589.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00.33	1,099,888.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569,418.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775.34	237,643.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5,805,060.64	254,365,705.59
加：营业外收入		47,534.71	68,047.06
减：营业外支出		475,255.70	6,155,651.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5,377,339.65	248,278,101.50
减：所得税费用		38,352,769.55	34,472,586.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024,570.10	213,805,515.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024,570.10	213,805,515.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7,024,570.10	213,805,515.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318	1.239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318	1.2393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8,172,768.93	624,865,483.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120,075.20	25,200,191.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31,650,045.63	118,320,50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8,942,889.76	768,386,182.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2,227,493.83	375,709,197.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25,011.86	15,124,031.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737,442.60	31,252,029.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11,135,485.13	29,643,18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525,433.42	451,728,44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17,456.34	316,657,742.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3,126.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5,094.00	36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2,180,439.76	552,806.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468,660.09	914,806.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4,207,072.96	116,844,479.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000,000.00	23,210,414.4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207,072.96	145,054,893.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738,412.87	-144,140,087.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127,996.8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163,752.76	131,026,480.7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163,752.76	285,154,477.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500,000.00	75,026,480.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655,383.44	66,603,958.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4,645,219.89	40,123,683.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800,603.33	181,754,122.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36,850.57	103,400,355.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98,638.52	4,121,441.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159,168.58	280,039,451.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258,867.71	80,219,41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099,699.13	360,258,867.71

法定代表人：叶兆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继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志梅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4,743,906.54	614,955,685.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120,075.20	23,031,925.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64,363.19	117,234,75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028,344.93	755,222,360.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7,309,132.47	367,576,724.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11,333.68	11,330,329.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466,930.52	30,419,572.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3,077.70	28,930,83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800,474.37	438,257,46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27,870.56	316,964,898.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589.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5,094.00	36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98,374.86	19,719,882.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809,058.53	20,081,882.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961,507.75	35,765,123.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1,600,000.00	221,210,414.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284,412.62	31,660,18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845,920.37	288,635,72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036,861.84	-268,553,840.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127,996.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111,526,480.7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	265,654,477.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000,000.00	55,526,480.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235,863.85	66,356,641.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235,863.85	121,883,122.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35,863.85	143,771,355.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01,309.51	4,121,347.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143,545.62	196,303,760.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436,545.24	80,132,785.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292,999.62	276,436,545.2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2,523,636.00				136,287,582.80			3,981,947.76	34,159,999.94		159,670,708.64		506,623,875.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2,523,636.00				136,287,582.80			3,981,947.76	34,159,999.94		159,670,708.64		506,623,875.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1,951,522.58	24,702,457.01		100,573,960.41		127,227,94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7,416,780.82		237,416,780.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24,702,457.01		-		-

										136,842,820.41	112,140,36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02,457.01		-24,702,457.01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112,140,363.40	112,140,363.4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1,951,522.58	0.00			1,951,522.58
1. 本期提取							1,951,872.58				1,951,872.58
2. 本期使用							350.00				350.00
（六）其他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172,523,636.00				136,287,582.80		5,933,470.34	58,862,456.95		260,244,669.05	633,851,815.14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	所有者 权益 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优 先		永 续	其 他									

		股	债			合			险		益	
						收			准			
						益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4,560,000.00			670,391.73			0.00	12,779,448.43		54,573,499.32		222,583,339.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4,560,000.00			670,391.73			0.00	12,779,448.43		54,573,499.32		222,583,339.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63,636.00			135,617,191.07		3,981,947.76	21,380,551.51	21,380,551.51	105,097,209.32			284,040,535.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8,301,760.83			188,301,76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963,636.00			135,617,191.07		0.00	0.00	0.00	0.00			153,580,827.0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963,636.00			135,617,191.07								153,580,827.0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21,380,551.51	21,380,551.51	-83,204,551.51			-61,82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380,551.51	-21,380,551.51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824,000.00			-61,824,000.00
4.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3,981,947.76	0.00		0.00		3,981,947.76
1. 本期提取							4,089,753.24					4,089,753.24
2. 本期使用							107,805.48					107,805.48
（六）其他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172,523,636.00				136,287,582.80		3,981,947.76	34,159,999.94		159,670,708.64		506,623,875.14

法定代表人：叶兆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继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志梅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2,523,636.00				140,362,128.41			3,424,834.01	34,159,999.94		245,887,525.22	596,358,123.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2,523,636.00				140,362,128.41			3,424,834.01	34,159,999.94		245,887,525.22	596,358,123.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1,951,522.58	24,702,457.01		110,181,749.69	136,835,729.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7,024,570.10	247,024,570.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24,702,457.0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02,457.01		136,842,820.41	112,140,363.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702,457.01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112,140,363.40	112,140,363.4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1,951,522.58	0.00		0.00	1,951,522.58
1. 本期提取								1,951,872.58				1,951,872.58

2. 本期使用							350.00				35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末余额	172,523,636.00				140,362,128.41		5,376,356.59	58,862,456.95		356,069,274.91	733,193,852.86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4,560,000.00				4,744,937.34			0.00	12,779,448.43		115,286,561.58	287,370,947.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4,560,000.00				4,744,937.34			0.00	12,779,448.43		115,286,561.58	287,370,947.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963,636.00				135,617,191.07			3,424,834.01	21,380,551.51		130,600,963.64	308,987,176.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3,805,515.15	213,805,515.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963,636.00				135,617,191.07			0.00	0.00		0.00	153,580,827.0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963,636.00				135,617,191.07							153,580,827.0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21,380,551.51		-83,204,551.51	-61,82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380,551.51		-21,380,551.51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824,000.00	-61,824,000.00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3,424,834.01	0.00		0.00			3,424,834.01
1. 本期提取							3,532,639.49						3,532,639.49
2. 本期使用							107,805.48						107,805.48
（六）其他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172,523,636.00				140,362,128.41		3,424,834.01	34,159,999.94		245,887,525.22			596,358,123.58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当阳新阳化纤有限公司，于2002年10月16日经宜昌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宜市外经贸资【2002】111号文批准设立，2015年10月31日由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李容芬、苏斌武、朱卉、向明星、夏禄惠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6年3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500741784586J，注册地址为湖北省当阳市坝陵办事处坝陵村。经过历年的转增资本及增发新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72,523,636股，注册资本为172,523,636.00元。

2.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为：化学纤维研究、生产和销售。

3.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化学纤维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研究、生产、销售醋酸丝束。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于2025年3月10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公司2024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4户，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较上年度新增2家子公司：湖北新阳特纤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湖北弘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研究、生产、销售醋酸丝束、莱赛尔纤维及醋酸纤维素。

5.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最终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叶兆清，持有本公司股份13,393.17万股，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77.63%，叶兆清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科目发生重大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附注五、3 其他应收款	单一客户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5% 的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的变动情况	附注五、9.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超过利润总额 5% 的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项目	附注五、15.应付账款； 附注五、19.其他应付款	单一供应商的应付账款等科目账龄超过 1 年且 1 年以上账龄对应的账面余额超过利润总额 5% 的
重要的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附注八、1.在子公司的权益	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共同经营的资产总额超过集团合并的资产总额 15% 以上或收入、利润总额超过集团合并的收入、利润总额的 20% 以上。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日后事项	附注十四；附注十五	单一事项的发生对损益的影响额超过利润总额 5% 的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小于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仍小于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仅确认因此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月平均汇率。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

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月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交易性金融资产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

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12.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会计处理方法参考本附注三、13.(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判断 6 家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银行的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汇票的信用风险较低，因此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除上述信用风险低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外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均可能发生兑付风险。结合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公司当前状况，承兑汇票从“出票日期”起至“汇票到期日”止，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故公司管理层判断参照 1 年期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即 5% 计提坏账准备具有合理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风险低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	不计提
信用风险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	5%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5%

1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及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预期损失准备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	详见账龄组合预计损失率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预计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本集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第 7 号),并根据本集团历史坏账损失,复核了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后,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按以前年度原有的损失比率进行估计。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分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应收账款外,本集团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以发生日期划分,自应收账款初始确认时开始统计,未收回的年限越长,账龄越长,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越高。

(5) 认定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应收账款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等情形。

14.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管理企业流动性的过程中绝大部分应收票据到期前进行背书转让，并基于本集团已将相关应收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后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本集团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中列示。

1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为第一阶段；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为第二阶段；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为第三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和备用金借支，公司管理层判断其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因此均属于第一阶段。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以及各组合预期损失准备率计提比例以及确定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周转材料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和包装物均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方法和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

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若前期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库存商品	依据产成品当年的平均售价与估计的销售费用和估计的相关税费之差

17.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检测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

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1	房屋建筑物	15-20 年	5	4.75-6.33
2	机器设备	10-15 年	5	6.33-9.50
3	电子设备	4-5 年	5	19.00-23.75
4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使可能流入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除此以外的后续支出，应当确认为当期费用，不再通过预提或待摊的方式核算。（1）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费用。（2）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3）如不能区分是固定资产修理还是改良，或固定资产修理和固定资产改良结合在一起，则按上述原则进行判断，其发生的后续支出，分别计入固定资产价值或计入当期费用。（4）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符合上述原则可予资本化的，在“固定资产”科目下单设“固定资产装修”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合理的方法单独计提折旧。如在下次装修时，该项固定资产相关的“固定资产装修”明细科目仍有余额，将该余额一次全部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发生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符合上述原则可予资本化的，在两次装修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合理的方法单独计提折旧。

2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本集团判断在建工程是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时，主要考虑的因素包括：

①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或者生产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完成；

②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与设计要求、合同规定或者生产要求相符或者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与设计、合同或者生产要求不相符的地方，也不影响其

正常使用或者销售；

③继续发生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具体的转固时点及依据如下：

类别	转固时点及依据
房屋及建筑物	建筑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以承包单位提交的《项目结算书》中所载金额转入固定资产或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机器设备投入使用时，由验收组人员测试设备相关参数是否符合验收条件后提出并填写《设备验收表》，使用部门、资产管理部门验收通过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参照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软件、商标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无形资产计提摊销情况如下：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排污权
摊销期限	45年-50年	10年-20年	5年	10年

23. 研发支出

本集团主营业务为自动化设备传动系统和制动系统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研发活动主要包括传动与制动技术的研究、技术方案研究、新产品开发设计、产品优化升级、样品试制与测试验证等。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摊销费用、测试、加工、维护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常情况下，本集团不存在应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24.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

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5.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26.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或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设定收益计划。

29.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0. 收入确认原则

（1）业务类型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

（2）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销售商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具体收入确认政策为：外销收入，按报关出口日期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内销收入，根据与客户的合同约定，在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

31.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

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对于因同一事项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满足以抵消后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的要求时，本集团采取以净额列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方式。

33. 租赁

本集团披露的租赁政策主要与承租人相关。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4.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35.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是指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本集团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1）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等；

（2）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3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无。

税项

1.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及提供应税劳务的增值额	13%
城建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15%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阳新材”）	应纳税所得额	25%
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阳新材”）	应纳税所得额	25%
湖北弘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弘合”）	应纳税所得额	25%
湖北新阳特纤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材料研发”）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28条规定第二款要求,“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第28条规定第二款的规定,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本公司本年享受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规定,本公司符合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出口环节增值税可适用免税或零税率。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4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4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存款	128,098,156.36	360,251,621.95
其他货币资金*1	35,577,940.97	48,929,745.76
合计	163,676,097.33	409,181,367.7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使用受限。

2.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48,099.90	100.00	40,410,307.04	100.00
1-2年				
合计	2,848,099.90	100.00	40,410,307.0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无锡市博晟纤维有限公司	1,440,000.00	50.56
华强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14,580.00	21.58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宜昌供电公司	300,000.00	10.53
当阳市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248,714.13	8.73
湖北爱地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7,800.00	6.94
合计	2,801,094.13	98.35

3.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31,340.19	97,910.56
合计	3,531,340.19	97,910.56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0,000.00	10,000.00
代扣代缴职工社保、公积金	119,831.78	95,695.32
其他款项	6,825,000.00	
合计	6,954,831.78	105,695.32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19,831.78	95,695.32
1-2年	6,825,000.00	
2-3年		10,000.00
3年以上	10,000.00	
合计	6,954,831.78	105,695.32

注：不存在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7,784.76			7,784.76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3,206.83	3,412,500.00		3,415,706.83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10,991.59	3,412,500.00		3,423,491.59

注：各阶段划分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索见附注三、15.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内计提、收回、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784.76	3,415,706.83			3,423,491.59
合计	7,784.76	3,415,706.83			3,423,491.59

(5)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辽宁实华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款项	6,825,000.00	1-2 年	98.13	3,412,500.00
国家税务总局当阳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代扣代缴职工社保、公积金	119,831.78	1 年以内	1.72	5,991.59
张琛	备用金	5,000.00	3 年以上	0.07	2,500.00
杜赞	备用金	5,000.00	3 年以上	0.07	2,500.00
合计		6,954,831.78		100.00	693,491.5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无。

4.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509,618.86		49,509,618.86
库存商品	60,274,965.37	1,113,241.22	59,161,724.15
发出商品	9,678,609.92		9,678,609.92
包装物	170,469.81		170,469.81
低值易耗品	145,543.08		145,543.08
合计	119,779,207.04	1,113,241.22	118,665,965.82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213,760.34		26,213,760.34
库存商品	20,626,155.69	1,420,619.02	19,205,536.67
发出商品	22,703,331.69		22,703,331.69
合同履约成本	148,140.55		148,140.55
包装物	262,437.97		262,437.97
低值易耗品	50,706.66		50,706.66
合计	70,004,532.90	1,420,619.02	68,583,913.8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库存商品	1,420,619.02	620,973.97		928,351.77		1,113,241.22
合计	1,420,619.02	620,973.97		928,351.77		1,113,241.22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报告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库存商品	依据产成品当年的平均售价与估计的销售费用和估计的相关税费之差	报告期已将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予以销售

注：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均为鸿阳科技的莱赛尔纤维产品。

(4) 报告期内，存货中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99,600.00
合计		699,600.00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3,691,419.52	3,618,314.79
3个月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5,000,000.00
合计	43,691,419.52	8,618,314.79

7.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非金融机构借款保证金				1,499,600.00		1,499,6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99,600.00		699,600.00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8.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4,299,017.02	147,822,429.8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4,299,017.02	147,822,429.81

8.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82,264,894.25	199,104,540.99	4,847,363.22	3,199,121.76	289,415,920.22
2.本年增加金额	5,856,899.27	41,747,817.32	254,947.44	3,923,767.30	51,783,431.33
(1) 购置		1,052,361.40	254,947.44	3,923,767.30	5,231,076.14
(2) 在建工程转入	5,856,899.27	40,695,455.92			46,552,355.19
3.本年减少金额		87,149.96	6,902.66	1,708,852.42	1,802,905.04
(1) 处置或报废		87,149.96	6,902.66	1,708,852.42	1,802,905.04
(2) 其他					
4.年末余额	88,121,793.52	240,765,208.35	5,095,408.00	5,414,036.64	339,396,446.5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7,651,452.67	79,111,964.98	3,548,103.51	2,688,171.60	112,999,692.76
2.本年增加金额	3,918,850.57	9,823,123.55	698,805.73	666,949.38	15,107,729.23
(1) 计提	3,918,850.57	9,823,123.55	698,805.73	666,949.38	15,107,729.23
3.本年减少金额		82,792.46	6,018.44	1,514,698.53	1,603,509.4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82,792.46	6,018.44	1,514,698.53	1,603,509.43
4.年末余额	31,570,303.24	88,852,296.07	4,240,890.80	1,840,422.45	126,503,912.5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8,521,877.73	71,919.92		28,593,797.65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280.72		280.72
(1) 处置或报废			280.72		280.72
4.年末余额		28,521,877.73	71,639.20		28,593,516.93
四、账面价值					
1.年末余额	56,551,490.28	123,391,034.55	782,878.00	3,573,614.19	184,299,017.02
2.年初余额	54,613,441.58	91,470,698.28	1,227,339.79	510,950.16	147,822,429.81

(2) 报告期内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

(3) 报告期内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

(4) 报告期内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无。

(6)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截止期末未见固定资产存在进一步减值的迹象。

9.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451,786,841.99	140,012,064.48
工程物资	9,533,271.38	
合计	461,320,113.37	140,012,064.48

9.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莱赛尔纤维素二期工程	150,364,634.87	13,031,834.87	137,332,800.00
醋酸纤维丝束生产四、五线扩产工程	125,478.46		125,478.46
年产3万吨二醋酸纤维素项目	314,328,563.53		314,328,563.53
合计	464,818,676.86	13,031,834.87	451,786,841.99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莱赛尔纤维素二期工程	148,864,199.89	10,975,621.05	137,888,578.84
醋酸纤维素束生产四线、五线扩产工程	1,556,643.51		1,556,643.51
年产3万吨醋酸纤维片项目	566,842.13		566,842.13
合计	150,987,685.53	10,975,621.05	140,012,064.4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莱赛尔纤维素二期工程	148,864,199.89	1,500,434.98			150,364,634.87
醋酸纤维素束生产四线、五线扩产工程	1,556,643.51	45,121,190.14	46,552,355.19		125,478.46
年产3万吨醋酸纤维片项目	566,842.13	313,761,721.40			314,328,563.53
合计	150,987,685.53	360,383,346.52	46,552,355.19		464,818,676.86

(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莱赛尔纤维素二期工程	663,000,000.00	22.68	9,575,321.44			公司自有资金、金融机构贷款及非金融机构借款
年产3万吨二醋酸纤维素项目	500,000,000.00	62.87	128,805.93	128,805.93	4.05	公司自有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3)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出现存在减值迹象的情形: 由于受价格和市场环境的影响, 子公司鸿阳科技的莱赛尔纤维素试验线于 2019 年已试生产成功, 但由于常规产品受限于单位成本较高, 毛利为负; 特殊的、功能性的莱赛尔产品由于下游需求市场未完全开拓的影响, 子公司鸿阳科技一直处于亏损状态, 故本年度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公司对子公司鸿阳科技所拥有的莱赛尔纤维素二期工程及土地使用权进行了减值测试, 评估范围包含子公司鸿阳科技二期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目	账面余额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在建工程	150,364,634.87	137,332,800.00	13,031,834.87	采用成本法确认在建工程土建部分的公允价值, 在申报金额基础上, 剔除其中不合理支出, 并考虑合理的资金成本确定在建工程设备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为与资产处置有关的各项费用	账面合理工程费用、不合理支出、资金成本	分析整理入账金额对应附件后, 剔除不合理支出, 并考虑资金成本后得到

项目	账面余额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20,185,042.40	22,150,000.00	-1,812,657.60	采用市场法去确认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为与资产处置有关的各项费用	可比案例成交价格	选取一定数量的可比案例成交价格进行差异处理

9.2 工程物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9,533,271.38		9,533,271.38			
合计	9,533,271.38		9,533,271.38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7,026,666.40	9,797,722.16	162,113.46	785,954.17	47,772,456.19
2.本年增加金额	22,090,725.45	52,000.00	625,921.19	1,629,561.79	24,398,208.43
(1) 购置	22,090,725.45	52,000.00	625,921.19	1,629,561.79	24,398,208.43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年末余额	59,117,391.85	9,849,722.16	788,034.65	2,415,515.96	72,170,664.62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5,386,453.43	9,071,833.98	154,086.30	472,919.76	15,085,293.47
2.本年增加金额	1,102,358.02	607,177.42	49,755.24	141,792.84	1,901,083.52
(1) 计提	1,102,358.02	607,177.42	49,755.24	141,792.84	1,901,083.52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年末余额	6,488,811.45	9,679,011.40	203,841.54	614,712.60	16,986,376.9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排污权	合计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余额	52,628,580.40	170,710.76	584,193.11	1,800,803.36	55,184,287.63
2.年初余额	31,640,212.97	725,888.18	8,027.16	313,034.41	32,687,162.72

(2) 报告期内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23,491.59	854,794.51
递延收益	24,214,884.54	3,976,131.89
合计	27,638,376.13	4,830,926.40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83.53	957.53
递延收益	21,597,983.67	3,239,697.55
合计	21,604,367.20	3,240,655.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738,593.02	40,991,438.95
可抵扣亏损	68,575,333.85	86,087,297.89
合计	111,313,926.87	127,078,736.84

注：由于子公司鸿阳科技未来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购置款	45,519,610.34		45,519,610.34
合计	45,519,610.34		45,519,610.34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购置款	100,986,896.92		100,986,896.92
合计	100,986,896.92		100,986,896.92

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60,050,000.00	79,576,544.45
保证借款	85,077,291.66	37,043,916.66
合计	145,127,291.66	116,620,461.11

(2) 报告期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4.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927,640.00	68,726,000.00
信用证	8,071,840.70	
合计	64,999,480.70	68,726,000.00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52,732,232.84	12,580,142.55
1至2年	2,133,943.77	2,410,721.86
2至3年	2,071,567.97	
3年以上		
合计	56,937,744.58	14,990,864.41

(2) 报告期内，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16.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销货款	33,426,772.43	68,076,958.66
合计	33,426,772.43	68,076,958.6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无。

(3) 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本年发生的重大变动情况：无。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5,112,774.75	17,657,879.05	19,421,150.39	3,349,503.4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10,839.43	1,410,839.43	
合计	5,112,774.75	19,068,718.48	20,831,989.82	3,349,503.41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60,788.99	15,437,145.79	17,197,924.73	2,500,010.05
职工福利费		1,032,281.29	1,025,311.29	6,970.00
社会保险费		795,741.14	795,741.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733,568.91	733,568.91	
工伤保险费		62,172.23	62,172.23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349,752.00	349,75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1,985.76	42,958.83	52,421.23	842,523.36
合计	5,112,774.75	17,657,879.05	19,421,150.39	3,349,503.41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52,019.52	1,352,019.52	
失业保险费		58,819.91	58,819.91	
合计		1,410,839.43	1,410,839.43	

18.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7,890,399.95	15,650,450.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3,671.39
教育费附加		108,716.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477.54
其他税种	400,124.93	331,428.92
合计	8,290,524.88	16,416,744.94

19.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8,477,724.09	115,271,698.28
合计	68,477,724.09	115,271,698.28

19.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客户保证金	66,246,750.94	113,080,298.52
零星往来款	2,125,698.04	584,442.03
其他	105,275.11	1,606,957.73
合计	68,477,724.09	115,271,698.28

(2) 报告期内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295,600.00
合计		4,295,600.00

2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款项增值税额	4,992.69	17,082.45
应付长期借款利息	64,186.34	
合计	69,179.03	17,082.45

22. 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1,163,752.76	
合计	31,163,752.76	

23.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96,259.16
合计		1,596,259.16

23.1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1,596,259.16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596,259.16

24.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5,392,304.09	3,438,992.10	958,207.35	37,873,088.8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5,392,304.09	3,438,992.10	958,207.35	37,873,088.84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配套设施补助款	16,975,761.43		388,757.90	16,587,003.53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度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项目资金补助	3,555,555.57		333,333.33	3,222,222.24	与资产相关
当阳市 2018 年第一批技改项目设备购置补贴	1,066,666.67		100,000.00	9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费	2,699,289.36		61,581.96	2,637,707.40	与资产相关
当阳市发展和改革局 5 万吨项目补助款	3,800,000.00			3,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795,031.06		74,534.16	720,496.9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	6,500,000.00			6,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招商引资项目投资--年产 3 万吨二醋酸纤维素项目		3,330,000.00		3,3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费用		108,992.10		108,992.1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5,392,304.09	3,438,992.10	958,207.35	37,873,088.84	

25. 股本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	6,731.90						6,731.90
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	4,802.00						4,802.00
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	1,212.96				-13.69	-13.69	1,199.27
北京洪泰同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高质量发展产业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2.40						932.40
叶兆清					660.00	660.00	660.00
张席正德	420.00						420.00
喻娟	206.88				3.35	3.35	210.23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陈晓平	175.00						175.00
张红梅	140.00						140.00
周伟标	140.00						140.00
其他股东	2,491.22				-649.66	-649.66	1,841.56
股份总额	17,252.36						17,252.36

26.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35,886,899.47			135,886,899.47
其他资本公积	400,683.33			400,683.33
合计	136,287,582.80			136,287,582.80

27.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981,947.76	1,951,872.58	350.00	5,933,470.34
合计	3,981,947.76	1,951,872.58	350.00	5,933,470.34

28.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159,999.94	24,702,457.01		58,862,456.95
合计	34,159,999.94	24,702,457.01		58,862,456.95

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59,670,708.64	54,573,499.3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年初未分配利润	159,670,708.64	54,573,499.3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416,780.82	188,301,760.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702,457.01	21,380,551.5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2,140,363.40	61,824,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年末未分配利润	260,244,669.05	159,670,708.64

3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52,679,851.73	636,450,060.23
其他业务收入	1,374,207.91	270,692.22
合计	654,054,059.64	636,720,752.45
主营业务成本	334,235,955.06	319,464,755.17
其他业务成本	343,500.60	138,672.14
合计	334,579,455.66	319,603,427.31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醋酸长丝	650,250,600.15	330,818,971.88	627,254,455.61	301,986,275.40
莱赛尔纤维	2,429,251.58	3,416,983.18	9,195,604.62	17,478,479.77
合计	652,679,851.73	334,235,955.06	636,450,060.23	319,464,755.17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内销、外销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外销	650,250,600.15	330,818,971.88	627,254,455.61	301,986,275.40
内销	2,429,251.58	3,416,983.18	9,195,604.62	17,478,479.77
合计	652,679,851.73	334,235,955.06	636,450,060.23	319,464,755.17

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3,841.13	739,044.47
教育费附加	473,074.78	316,733.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5,383.18	211,155.56
房产税	568,883.32	552,511.28
土地使用税	752,810.02	346,808.58
印花税	419,163.46	392,837.26
环境保护税	16,127.42	4,497.57
车船使用税	5,768.00	2,820.00
合计	3,655,051.31	2,566,408.06

3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1,086,748.46	1,699,988.21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差旅及招待费	65,081.44	310,835.40
市场推广与展览费	91,319.68	1,350.00
办公费	36,848.11	10,359.10
其他	10,996.67	46,681.50
合计	1,290,994.36	2,069,214.21

3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5,100,732.11	4,993,601.45
折旧与摊销	4,360,885.27	4,477,437.47
中介服务费	1,880,624.52	3,474,721.95
差旅及招待费	1,756,087.40	1,301,808.20
办公及水电费	878,874.31	869,961.44
财产保险费		292,434.83
车辆使用费	174,311.40	260,316.32
装修费	648,000.00	
其他	370,692.78	211,275.93
合计	15,170,207.79	15,881,557.59

34.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材料费用	5,964,462.66	12,904,705.44
燃料动力费	5,079,263.69	4,644,625.58
职工薪酬	2,585,201.65	2,719,068.12
折旧费	4,168,129.02	1,451,589.39
委外研发	6,006,299.03	304,962.26
其他	112,112.66	36,186.17
合计	23,915,468.71	22,061,136.96

3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费用	3,721,458.40	6,115,643.03
融资租赁服务费用		90,000.00
减：利息收入	2,180,160.64	552,806.64
减：汇兑收益	4,180,828.87	1,312,598.64
加：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199,694.16	201,111.16
合计	-2,439,836.95	4,541,348.91

36.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政府补助	2,368,728.59	4,466,252.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758.85	912.71
合计	2,371,487.44	4,467,164.71

(1)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资产收益相关	来源及依据
当阳市科技和信息化局2023年1-9月外贸外贸发展奖	1,070,888.24	275,300.00	与收益相关	当阳市科技和信息化局
基础设施配套建设补助	388,757.90	388,757.90	与资产相关	当阳市规划局
新型产业区聚集发展试点项目专项资金	333,333.33	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宜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宜昌市规划局
工业技术改造及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当阳市商务局和信息化局
当阳市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2024年全市工业经济首季开门红若干政策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当阳市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财政局2023纳税贡献奖	83,400.00		与收益相关	当阳市规划局
2020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74,534.16	74,534.16	与资产相关	当阳市经济商务局
基础设施配套建设补助	61,581.96	61,581.97	与资产相关	当阳市经济商务局
中共当阳市委组织部专家站建站费用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当阳市委组织部
当阳市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2022年10-12月外贸业务扶持奖		990,413.64	与收益相关	当阳市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当阳市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2021年度当阳市级科技研究与开发项目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当阳市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当阳市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省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当阳市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中共当阳市委办公室2022年外贸外贸发展奖		220,7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当阳市委办公室
当阳市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2021年度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当阳市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制造业单项冠军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两化融合贯标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当阳市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知识产权奖励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当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中共当阳市委办公室2022年纳税贡献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当阳市委办公室
宜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与技术标准融合试点项目款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	106,233.00	111,631.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资产收益相关	来源及依据
合计	2,368,728.59	4,466,252.00		

37.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03,126.33	
合计	803,126.33	

3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9,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01,801.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15,706.83	-1,963.10
合计	-3,415,706.83	1,138,838.52

3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593,797.6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56,213.82	-10,975,621.05
存货跌价损失	-620,973.97	-1,609,271.31
合计	-2,677,187.79	-41,178,690.01

4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30,775.34	237,643.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30,775.34	237,643.41
合计	230,775.34	237,643.41

(续)

项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30,775.34	237,643.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30,775.34	237,643.41
合计	230,775.34	237,643.41

41.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	95,704.52	202,795.10
合计	95,704.52	202,795.10

(续)

项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	95,704.52	202,795.10
合计	95,704.52	202,795.10

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03.50	1,037,060.47
违约及罚款支出		4,180,305.03
其他	474,652.20	888,285.65
合计	475,255.70	6,155,651.15

(续)

项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03.50	1,037,060.47
违约及罚款支出		4,180,305.03
其他	474,652.20	888,285.65
合计	475,255.70	6,155,651.15

注：2023 年违约及罚款支出主要为公司与当阳市同创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之间的投资纠纷，该事项经法院裁定和解，公司按裁定书赔付对方 403.97 万元。

4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989,152.57	40,026,833.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90,271.32	381,165.71
合计	37,398,881.25	40,407,999.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金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274,815,662.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222,349.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56,167.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25,556.2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9,045.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09.86
本年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89,040.96
其他*	-3,587,320.31
所得税费用	37,398,881.25

*注：其他主要为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形成。

44. 现金流量表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预收客户押金	13,361,072.08	114,772,652.46
其他保证金及押金	13,388,275.25	
政府补助	4,849,513.34	3,509,804.64
其他	51,184.96	38,050.37
合计	31,650,045.63	118,320,507.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保证金及押金		21,042,256.59
期间费用付现	10,946,360.78	4,175,505.89
支付同创基金赔偿款		4,039,726.03
手续费等	189,124.35	385,693.26
合计	11,135,485.13	29,643,181.7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2,180,439.76	552,806.64
合计	2,180,439.76	552,806.64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理财产品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13,378,500.01
玉阳实业借款		2,000,000.00
合计		15,378,500.01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4,645,219.89	30,123,683.18
叶芳玲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4,645,219.89	40,123,683.18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16,620,461.11	150,000,000.00	6,830.55	121,500,000.00		145,127,291.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95,600.00			3,596,000.00	699,600.00	
长期应付款	1,596,259.16			796,259.16	800,000.00	
长期借款		31,163,752.76				31,163,752.76
合计	122,512,320.27	181,163,752.76	6,830.55	125,892,259.16	1,499,600.00	176,291,044.4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2024年还原净额列示的实际金额	2023年还原净额列示的实际金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他保证金及押金	同一非重大事项在收支方均涉及,净额列示更为简洁	121,777,020.00	48,187,280.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88,744.75	69,229,537.47

(5) 不涉及当前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7,416,780.82	188,301,760.8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677,187.79	41,178,690.01
信用减值损失	3,415,706.83	-1,138,838.52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15,107,729.23	15,651,252.94
无形资产摊销	1,901,083.52	1,731,075.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30,775.34	-237,643.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603.50	1,037,060.4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639,531.11	4,339,049.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803,126.3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590,271.32	381,16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0,703,025.91	-34,451,509.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7,346,387.81	-31,757,286.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93,481,293.15	131,622,965.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17,456.34	316,657,742.0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28,099,699.13	360,258,867.7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360,258,867.71	80,219,416.50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159,168.58	280,039,451.21

(2) 报告期内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报告期内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128,099,699.13	360,258,867.7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8,098,156.36	360,251,621.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42.77	7,245.76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099,699.13	360,258,867.7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报告期内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无。

(6) 报告期内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保证金、信用证账户余额	35,576,398.20	48,922,500.00	银行承兑保证金、信用证账户余额无法随时取用，不属于现金或可即时转换为现金的资产
合计	35,576,398.20	48,922,500.00	

46.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64,167.30	7.1884	8,368,500.22

4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35,576,398.20	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50,067,604.38	银行及非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8,241,529.88	银行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14,328,563.53	非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材料费用	5,964,462.66	12,904,705.44
燃料动力费	5,079,263.69	4,644,625.58
职工薪酬	2,585,201.65	2,719,068.12
折旧及摊销	4,168,129.02	1,451,589.39
委外研发	6,006,299.03	304,962.26

项目	本年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	5,964,462.66	36,186.17
合计	23,915,468.71	22,061,136.9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3,915,468.71	22,061,136.96
资本化研发支出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无。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无。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4年5月22日，公司新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湖北弘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负责从武汉周边区域报关的对外销售。

2024年6月24日，公司新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湖北新阳特纤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该子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是为母公司新阳特纤提供研发技术支持和人才支持，并作为对外窗口。法定代表人为叶小波。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开始正常运营。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一级子公司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当阳市	16,960.00	湖北当阳市	制造业	100.00		出资设立
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当阳市	30,000.00	湖北当阳市	制造业	100.00		出资设立
湖北弘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市	100.00	湖北武汉市	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湖北新阳特纤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市	100.00	湖北武汉市	研发	100.00		出资设立

1)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经当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2019年12月4日收到了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6560万元，其中实物出资101,425,960.77元，土地使用权出资30,174,039.23元，货币出资34,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为10,409,649.09元。此次出资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5月6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20]000233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年8月11日，经独资股东新阳特纤公司同意，鸿阳科技向当阳市同创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定向发行了400万股，发行价格为5元/股。本次定向增发后，鸿阳科技的注册资本为16,960万元人民币，1,6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2年7月13日，经股东决议，当阳市同创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将所有股权以2321.0414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阳特纤公司，鸿阳科技重新成为新阳特纤的独资子公司。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582MA497D1E7A；法定代表人为叶兆清，注册地：湖北省宜昌市当阳市长坂路333号（金桥工业园），主要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莱赛尔纤维及其系列产品。

2）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经当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该子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未来的主要产品为新阳特纤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醋酸纤维素（二醋片），该公司为新阳特纤100%控制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叶兆清。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仍处于在建阶段。

3）湖北弘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经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为100万人民币，该子公司主要负责从武汉周边区域报关的对外销售。

4）湖北新阳特纤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经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为100万人民币，该子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是为母公司新阳特纤提供研发技术支持和人才支持，并作为对外窗口。法定代表人为叶小波。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开始正常运营。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无。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情况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无。

（2）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对权益的影响：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无。

5.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无。

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无。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5,392,304.09	3,438,992.10		958,207.35		37,873,088.8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5,392,304.09	3,438,992.10		958,207.35		37,873,088.84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递延收益	958,207.35	958,207.36
其他收益	1,410,521.24	3,508,044.64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的相关内容。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此，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出口以美元结算有关，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报告期内，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外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1,164,167.30	7,671,532.16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年末，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76,231,461.09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采购二醋片等原材料，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本集团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0.00。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本年均为全额预收后发货。

(3) 流动风险。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年末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163,795,929.11	6,825,000.00		10,000.00	170,630,929.11
货币资金	163,676,097.33				163,676,097.33
其他应收款	119,831.78	6,825,000.00		10,000.00	6,954,831.78
金融负债	262,866,741.68	3,297,150.31	2,076,611.97		268,273,503.96
短期借款	145,127,291.66				145,127,291.66
应付账款	47,113,473.06	2,133,943.77	2,071,567.97		51,318,984.80
应付票据	64,999,480.70				64,999,480.70
其他应付款	67,276,473.55	1,163,206.54	5,044.00	33,000.00	68,477,724.09
应付职工薪酬	3,349,503.41				3,349,503.41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4年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418,425.01	418,425.01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418,425.01	-418,425.01

（2）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产生影响。

3.报告期内公司无套期业务。

4.金融资产转移：无。

公允价值的披露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当阳市	制造业	叶兆清	91420582182716797D
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当阳市	资本市场服务	陈明玉	91420582553902100A
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当阳市	批发业	叶兆清	914205827809315778

注：公司董事长叶兆清先生及其通过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77.63% 股权，对公司形成实质控制，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	4,582.00			4,582.00
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	1,850.00			1,850.00
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	980.00			98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	6,731.90	6,731.90	39.02	39.02
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	4,802.00	4,802.00	27.83	27.83
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	1,199.27	1,212.96	6.95	7.03
深圳市清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60.00		3.83
叶兆清	660.00		3.83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清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2.02% 股权，叶兆清担任董事
四川普天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四川普天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公司关联方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同为四川省宜宾普什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因此，视作关联方
DALI INTERNATIONAL TRADE LIMITE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陈明玉	实际控制人的配偶
叶小波	实际控制人的儿子
张凌云	实际控制人的儿媳
叶芳玲	实际控制人的妹妹

(二) 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无。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普天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二醋片	131,351,893.85	59,504,469.03
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	二醋片		66,251,885.83
合计		131,351,893.85	125,756,354.86

3.关联担保情况

(1) 借款相关担保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是否履行 完毕
1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	新阳特纤	1,000.00	2023/1/19	2024/1/18	是
2	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		6,000.00	2023/2/8	2024/2/8	是
3	叶小波		1,000.00	2023/7/12	2024/7/11	是
4	叶兆清、叶小波		2,000.00	2023/8/18	2024/12/25	是
5	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		4,000.00	2023/9/26	2024/9/26	是
6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		1,000.00	2023/12/26	2024/12/25	是
7	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陈明玉、叶兆清、叶小波、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张凌云		1,000.00	2024/3/15	2025/3/13	否
8	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024/3/22	2030/3/21	否
9	叶兆清、叶小波、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24/7/5	2025/7/4	否
10	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		6,000.00	2024/9/28	2025/9/27	否
11	叶小波、叶兆清		3,000.00	2024/12/26	2025/12/31	否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是否履行 完毕
12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	鸿阳科技	1,950.00	2023/12/28	2024/12/27	是
13	叶兆清、叶小波、张凌云、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陈明玉	睿阳新材	20,000.00	2024/8/15	2029/8/15	否

说明：1、2023年1月19日，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当阳农村商业银行签订12个月的保证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万元。担保方式为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保证额为1,000.00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当农商营业部2023-036-01号、当农商营业部2023-036-02号；

2、2023年2月8日，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与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12个月的抵押+质押+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00万元。由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分别提供最高额为6,000.00万元的保证。由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的当阳市房权证坝陵字第2009311号；当阳市房权证坝陵字第2009312号；当阳市房权证坝陵字第2009313号；当阳市房权证坝陵字第2009315号；当阳市房权证坝陵字第2009317号；当阳市房权证坝陵字第2009314号；当阳市房权证坝陵字第2009318号；当阳市房权证坝陵字第2009319号；当阳市房权证坝陵字第2009320号；当阳市房权证坝陵字第2009316号、当阳市坝陵村001003GB00045号土地使用权以及叶兆清、陈明玉玉阳办事处南子巷0001幢01层0031号房产作为抵押物。由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以作价6000万的股权作为最高额质押担保。以上抵押、质押、保证合同均隶属于授信（融资）协议1711120230131002下子合同；

3、2023年7月12日，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12个月的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00万元。保证方式为叶小波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为1,000.00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为（2023）信普惠银最保字第00152902号；

4、2023年8月18日，2023年11月29日，2023年12月25日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12个月的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

500.00 万元，500.00 万元，1,000.00 万元；2023 年 8 月 18 日第一笔 500.00 万元借款到期后，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借款 500.00 万元。保证人为叶兆清、叶小波，最高保证金额为 2,000.00 万元，合同编号分别为 127XY202302689703、127XY202302689704、127XY2023026897；

5、2023 年 9 月 26 日，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当阳支行签订 12 个月的保证+抵押+质押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000.00 万元。由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提供最高责任担保，最高额保证为 4,000.00 万元。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出口退税账户 562557546493 作为质押物，合同编号为 2023 年峡中银质字 7 号。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鄂(2020)当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1192 号对应的土地及房产作为抵押物，合同编号为 2023 (年) 峡中银抵字 19 号；

6、2023 年 12 月 26 日，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订 12 个月的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0.00 万元。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叶兆清及其配偶陈明玉、叶小波及其配偶张凌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金额均为 1,000.00 万元，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武光宜昌 GSBZ20230045、武光宜昌 GSBZ20230046、武光宜昌 GSBZ20230047；

7、2024 年 3 月 15 日，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订 12 个月的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00 万元。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陈明玉、叶兆清、叶小波、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张凌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保 A101YC24002-1、保 A101YC24002-2、保 A101YC24002-3、保 A101YC24002-4、保 A101YC24002-5、保 A101YC24002-6；

8、2024 年 3 月 28 日，2024 年 4 月 30 日，2024 年 10 月 15 日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当阳支行签订 12 个月的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 500.00 万元，1,000.00 万元，500.00 万元；保证人为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最高保证金额为 3,000.00 万元，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074200328324032474931；

9、2024 年 7 月 5 日，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订 12 个月的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500.00 万元，保证人为叶兆清、叶小波、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最高保证金额为 5,000.00 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 2024 鄂银最保第 0843 号、2024 鄂银最保第 0844 号、2024 鄂银最保第 0845 号、2024 鄂银最保第 0846 号；

10、2024 年 9 月 28 日，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签订 12 个月的抵押+质押+保证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为 6,000.00 万元。由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鄂(2024)当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2582 号-土地、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的鄂(2024)当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3437 号-土地、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房产作为抵押物；由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出口退税账户 562557546493 作为质押物；由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张凌云分别提供最高额为 6000

万元的保证。以上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分别为 2024 年峡中银抵字 13 号、2024 年峡中银抵字 1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24 年峡中银保字 24 号、2024 年峡中银保字 25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 2024 年峡中银质字 8 号；

11、2024 年 12 月 26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12 个月的保证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分别为 1,500.00 万元和 1,500.00 万元，保证人为叶兆清、叶小波，授信额度为 3,000.00 万元，授信协议编号分别为 127XY241126T000009；

12、2023 年 12 月 28 日，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北当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12 个月的抵押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950.00 万元用于经营周转，借款利率为 5.20%。抵押物为鄂(2019)当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2146 号。叶兆清、陈明玉以位于当阳市玉阳办事处子龙路 12 号附 18 的房产抵押担保，由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叶兆清、陈明玉、叶小波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2024 年 8 月 15 日，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当阳支行签订了 60 个月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2024 年 11 月 20 日、2024 年 12 月 2 日、2024 年 12 月 19 日、2024 年 12 月 27 日，分别提取借款 11,653,042.00 元，3,997,590.10 元，6,713,258.54 元，3,799,862.12 元，5,000,000.00 元。担保人为叶兆清，叶小波，张凌云，当阳市兴利贸易有限公司，当阳市玉阳实业有限公司，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当阳玉清投资有限公司，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陈明玉，担保合同编号分别为鄂银宜昌（当阳）固借 2024073101 保 01、鄂银宜昌（当阳）固借 2024073101 保 02、鄂银宜昌（当阳）固借 2024073101 保 03、鄂银宜昌（当阳）固借 2024073101 保 04、鄂银宜昌（当阳）固借 2024073101 个保 01、鄂银宜昌（当阳）固借 2024073101 个保 02；抵押物为不动产证-鄂(2024)当阳市不动立权第 0004137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420582202400029、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120582202403141099、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2058220240313119，抵押合同编号为鄂银宜昌（当阳）固借 2024073101 抵 01、鄂银宜昌（当阳）固借 2024073101 抵 02。

(2) 授信相关担保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前海清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7,450,000.00	2019 年 1 月 1 日	长期	否

说明：2018 年 12 月 24 日新阳特纤股东深圳市前海清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四川普天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四川普天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天包装”签订股权质押合同，对普天包装向新阳特纤销售的醋酸纤维素产品授信 745.00 万元，以深圳市前海清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的 12.02% 股

权为质物，对新阳特纤与普天包装的采购合同对应的货款、货款本金产生的利息违约金及诉讼费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4.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5.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款项	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		2,214,772.57
合计			2,214,772.57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	DALIINTERNATIONALTRADELIMITED	72,331.84	70,079.89
合计		72,331.84	70,079.89

股份支付：无。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须作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为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更好的为股东带来长远回报，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72,523,636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38,018,908.8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除上述事项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其他重要事项：无。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03,637.76	7,475,247.11
合计	1,203,637.76	7,475,247.11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088,744.35	7,403,960.00
代扣代缴职工社保、公积金	115,677.27	67,670.64
备用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214,421.62	7,481,630.64

(2) 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204,421.62	7,471,630.64
1-2年		
2-3年		10,000.00
3年以上	10,000.00	
合计	1,214,421.62	7,481,630.64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6,383.53			6,383.53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400.33			4,400.33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10,783.86			10,783.86

注：各阶段划分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索见附注三、15.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83.53	4,400.33			10,783.86
合计	6,383.53	4,400.33			10,783.86

(5)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088,744.35	1 年以内	89.65	
国家税务总局当阳市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代扣代缴职工社保、公积金	115,677.27	1 年以内	9.53	5,783.86
张琛	备用金	5,000.00	3 年以上	0.41	2,500.00
杜赞	备用金	5,000.00	3 年以上	0.41	2,500.00
合计		1,214,421.62		100.00	6,383.5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无。

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30,812,194.86	39,569,418.70	591,242,776.16
合计	630,812,194.86	39,569,418.70	591,242,776.16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8,865,491.46	39,569,418.70	459,296,072.76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498,865,491.46	39,569,418.70	459,296,072.7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当阳市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71,865,491.46	39,569,418.70	22,500,000.00	89,653,296.60	304,712,194.86		39,569,418.70
当阳市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7,000,000.00		198,000,000.00		325,000,000.00		
湖北弘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湖北襄阳特纤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498,865,491.46	39,569,418.70	221,600,000.00	89,653,296.60	630,812,194.86		39,569,418.70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50,673,019.42	627,254,455.61
其他业务收入	424,525.00	264,924.97
合计	651,097,544.42	627,519,380.58
主营业务成本	331,203,627.79	301,986,275.40
其他业务成本	343,500.60	138,672.14
合计	331,547,128.39	302,124,947.54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醋酸长丝	650,250,600.15	330,818,971.88	627,254,455.61	301,986,275.40
莱赛尔纤维	422,419.27	384,655.91		
合计	650,673,019.42	331,203,627.79	627,254,455.61	301,986,275.4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内销、外销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外销	650,250,600.15	330,818,971.88	627,254,455.61	301,986,275.40
内销	422,419.27	384,655.91		

产品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计	650,673,019.42	331,203,627.79	627,254,455.61	301,986,275.40

4.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5,589.67	
合计	225,589.67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0,775.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7,068.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03,126.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9,551.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021,418.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8,671.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652,747.27	—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情形，以及不存在将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33	1.3761	1.37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10	1.3666	1.3666

湖北新阳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0,775.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7,068.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03,126.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9,551.1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021,418.73
减：所得税影响数	368,671.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52,747.2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